

**湖北学强养殖实业有限公司应城市学强万头养猪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21年5月30日，湖北学强养殖实业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召开了“湖北学强养殖实业有限公司应城市学强万头养猪场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工程概况及其环保管理要求执行情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湖北学强养殖实业有限公司应城市学强万头养猪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重点内容的汇报，查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应城市三合镇毛冲村，主要建设“150”标准化猪舍、种公猪舍、母猪舍、产育舍、保育舍、种猪测定舍、人工授精舍及办公楼、饲料加工车间等辅助设施，养殖基地年养殖种公猪25头，种母猪700头，仔猪14700头，年出栏生猪10000头，存栏仔猪4700头、种公猪25头、种母猪700头。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9年7月湖北学强养殖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承担“应城市学强万头养猪场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09年7月31日孝感市环境保护局以孝环函【2009】112号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本项目于2017年1月开工建设，2018年5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营，截至目前，该项目各生产设施，环保设备等均能正常运行，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1、本项目为更好的满足污水处理要求，并为后期扩大产能做准备，将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由“UASB+三级氧化塘”改为“黑膜厌氧+A/O+活性污泥+接触氧化”工艺、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由100m³/d扩大至150m³/d。变动后，前处理系统采用固液分离机；厌氧处理系统采用黑膜厌氧发酵塘；好氧处理系统采用A/O工艺；深度处理系统采用活性污泥+接触氧化工艺。该污水处理工艺技术成熟，运行稳定，能保证项目夏季用水高峰期污水处理站不至于超负荷运行，能确保外排污水长期稳定达标，与环评相比，污水处理能力扩大，效果更好，因此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2、环评批复要求项目应建设焚烧炉对病死猪、母猪妊娠胎盘等进行焚烧处置。因为企业自建焚烧炉难以达到现行的环保要求，且应城市禾和动物无害化处理收集有限公司专门从事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离本项目距离较近，运输过程中防疫防病风险小，处置成本低，是政府鼓励的处置方式，并有政府补贴。所以目前未建焚烧炉，病死猪、母猪妊娠胎盘暂存于专用的冷藏库中，定期由应城市禾和动物无害化处理收集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置（见附件5）。与环评相比，处理方式更环保，因此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建设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均未涉及重大变更。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其中环保投资120万，占总投资12%。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猪舍冲洗水及猪尿液及少量的生活污水，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氨氮、TP、粪大肠菌群等。

厂区内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前20分钟初期雨水经管网收集到初期雨水收集池后，再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20分钟之后的雨水经地面排水沟排出场外；养猪场所有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废水排入鱼塘，用于灌溉周边的农田。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150t/d，采用“黑膜厌氧+A/O+活性污泥+接触氧化”工艺。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养殖区、污水处理站及堆肥场产生的恶臭废气和沼气，主要污染因子为NH₃和H₂S，恶臭废气为无组织排放。

养殖场区猪舍通过选用通风性能较好的设备、及时清理猪舍、铺放吸附剂、强化猪舍消毒、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加强猪场绿化等措施减少臭气的散发；对污水处理站及堆肥场等恶臭产生源投加或喷洒化学除臭剂、中和剂减少恶臭气体的产生，减少废气排放；项目产生的沼气经沼气收集装置收集后用于附近居民燃气和猪舍供热。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饲料加工机械、排放扇、水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和猪群生活噪声等，噪声源强为70~85dB(A)。

项目针对群猪叫声采取喂足饲料和水，避免饥渴及突发性噪声，对各种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隔音、减振、安装排风扇、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来削减噪声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猪粪、病死猪、母猪妊娠胎盘、污水处理站污泥、沼气池沼液、沼渣和防疫废物等。

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定期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猪粪在堆肥池陈化熟化灭菌后堆肥，外制成肥料供给当地农户。污水处理站污泥在堆肥池陈化熟化灭菌后堆肥，制成肥料供给花卉种植公司。沼气池沼液、沼渣提供给当地农户作农作物肥料；病死猪、母猪妊娠胎盘暂存于专用的冷藏库中，定期由应城市禾和动物无害化处理收集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置。防疫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应城市鸿昌兽药饲料经营部处置。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本次监测，该项目污水处理站出口废水中 pH 值范围为 7.32~7.48、悬浮物最大值为 77mg/L、化学需氧量最大值为 150 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值为 41.7mg/L、氨氮最大值为 0.668mg/L、粪大肠菌群最大值为 940mg/L，均满足监测结果均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4、表 5 标准限值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05）表 1 水作标准限值要求。

本次监测，该项目鱼塘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粪大肠菌群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05）表 1 水作标准限值要求。

2、地下水

本次监测，该项目地下水监测井中 pH 值、浑浊度、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耗氧量、氨氮、总大肠菌群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Ⅲ类限值要求。

3、废气

本次监测，该项目厂界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氨浓度最大值为 0.11mg/m³；硫化氢浓度最大值为 0.008mg/m³；臭气浓度小于 10（无量纲），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二级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4、噪声

本次监测，该项目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4.6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7.6dB(A)，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六、后续要求与建议

1、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完善雨水管网。

2、加强初期雨水收集池的建设。

七、验收结论

应城市学强万头养猪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主要

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验收工作组结合现场检查情况，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及信息附后。

湖北学强养殖实业有限公司
应城市学强万头养猪场建设项目环保验收组

2021年5月30日

**湖北学强养殖实业有限公司应城市学强万头养猪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电 话
建设单位	徐强军	湖北学强养殖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技术专家	冯武	武汉工程大学	教授
	朱慧玲	中冶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教高
	方慧敏	武汉理工大学	教授
监测单位	吴文超	武汉净源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

2021年5月31日